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3年5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以下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www.zqrb.cn）和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供投资者查阅。

所属网页二维码：巨潮资讯网，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德尔玛

（二）股票代码：301332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46,156.25万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9,231.25万股，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无老股转让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一）市盈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发行人所属行业为"（C38）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截至2023年4月27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C38）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30.47倍，请投资者决策时参考。

截至2023年4月27日（T-3日），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上市公司市盈率水平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2年扣非前EPS（元/股）	2022年扣非后EPS（元/股）	T-3日股票收盘价（元/股）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倍）-扣非前（2022年）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倍）-扣非后（2022年）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倍）-扣非前后孰低（2022年）
002959.SZ	小熊电器	2.48	2.32	85.77	34.64	36.98	36.98
300824.SZ	北鼎股份	0.14	0.12	10.69	74.27	86.73	86.73
002242.SZ	九阳股份	0.69	0.71	16.27	23.57	22.80	23.57
688169.SH	石头科技	12.63	12.78	314.98	24.94	24.64	24.94
002032.SZ	苏泊尔	2.56	2.34	54.04	21.09	23.09	23.09
603355.SH	莱克电气	1.71	1.65	26.01	15.19	15.79	15.79
002705.SZ	新宝股份	1.16	1.21	15.97	13.73	13.18	13.73
603486.SH	科沃斯	2.97	2.84	70.87	23.88	24.95	24.95
000333.SZ	美的集团	4.21	4.07	57.26	13.60	14.05	14.05
平均值					21.33	21.94	22.14

数据来源：Wind资讯。

注1：市盈率计算如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注2：2022年扣非前/后EPS=2022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T-3日总股本；

注3：静态市盈率均值计算剔除了极值（北鼎股份）。

本次发行价格14.81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2年扣非前后孰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为37.91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同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30.47倍，超出幅度约为24.42%，亦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2022年扣非前后孰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平均静态市盈率22.14倍，超出幅度约为71.25%，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二）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一定的建设期，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和过程，在上述期间内，股东回报仍主要通过现有业务实现。在公司股本及所有者权益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而增加的情况下，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可能在短期内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

三、联系方式

发行人：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马龙村委会龙汇路4号之一

法定代表人：蔡铁强

联系电话：0757-26320262

联系人：孙秀云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法定代表人：沈如军

联系电话：010-65051166

传真：010-65051156

联系人：马思翀

发行人：广东德尔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5月17日

证券代码：002047　证券简称：宝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5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新增、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5月16日（星期二）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5月16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6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泰然四路303栋三楼多功能会议室。

3、会议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副董事长黄如华先生

（二）会议出席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及视频参会的形式召开。

本次股东大会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董事长胡嘉先生因公务请假，非独立董事吕海涛先生因个人原因请假；

本次股东大会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21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599,868,27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7619%。

1、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7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595,712,85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4864%。

2、网络投票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4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4,155,42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754%。

3、中小股东（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出席会议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5人，代表股份4,155,52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754%。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4人，代表股份4,155,42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754%。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96,456,6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313%；反对3,411,6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68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743,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9015%；反对3,411,6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2.098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 以上表决通过。

2、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98,683,67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25%；反对1,1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7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970,9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934%；反对1,1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506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3、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98,683,67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25%；反对1,1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7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970,9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934%；反对1,1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506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4、审议通过了《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598,683,67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25%；反对1,1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7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970,9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934%；反对1,1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506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5、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98,683,67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25%；反对1,1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7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970,9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934%；反对1,1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506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6、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598,683,67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25%；反对1,1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7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970,9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934%；反对1,1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506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2023年度融资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96,456,45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4312%；反对3,411,8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68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743,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8967%；反对3,411,8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2.103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8、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98,683,67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25%；反对1,1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7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970,9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934%；反对1,1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506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 以上表决通过。

9、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控股股东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7,312,9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2706%；反对1,1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29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970,9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934%；反对1,1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506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出席会议的关联股东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531,370,753股，对该议案已回避表决。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98,683,67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25%；反对1,1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7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970,9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934%；反对1,1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506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1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7,312,9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2706%；反对1,1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29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970,9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934%；反对1,1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506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出席会议的关联股东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531,370,753股，对该议案已回避表决。

12、审议通过了《关于向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7,312,922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2706%；反对1,1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29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970,9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934%；反对1,1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506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出席会议的关联股东珠海大横琴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531,370,753股，对该议案已回避表决。

13、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广东省粤科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98,683,67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25%；反对1,1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7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970,9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934%；反对1,1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506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 以上表决通过。

14、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的确定及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34,341,67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88%；反对1,1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970,9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934%；反对1,1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506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出席会议的关联股东古少波先生、古朴先生及深圳市宝贤投资有限公司对该议案已回避表决。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2022年度薪酬的确定及2023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34,341,67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88%；反对1,1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2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970,9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934%；反对1,1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506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出席会议的关联股东古少波先生、古朴先生及深圳市宝贤投资有限公司对该议案已回避表决。

16、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98,683,67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25%；反对1,1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7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970,9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934%；反对1,184,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506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17、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3-2025年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98,683,87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26%；反对1,184,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7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971,1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982%；反对1,184,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50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18、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98,683,87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26%；反对1,184,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7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971,12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4982%；反对1,184,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8.50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

三、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进行了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2022年度述职报告》。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魏天慧律师、陈珍琴律师

3、结论性意见：基于上述，信达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自律监管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7日

证券代码：600050　证券简称：中国联通　公告编号：2023-028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5月1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1号中国联通大厦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8,933,399,89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0.507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有关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由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吴晓根先生主持，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3人，出席5人，董事刘烈宏先生、陈忠岳先生、王军辉先生、卢山先生、王海峰先生、王培暖先生、张建锋先生、童国华先生因另有其他重要公务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会主席李翀先生、监事方向明女士因另有其他重要公务未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首席财务官兼董事会秘书李玉焯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920,160,415	99.9301	12,213,775	0.0645	1,025,700	0.0054

2.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度末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932,492,289	99.9952	904,001	0.0047	3,600	0.0001

3.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914,340,215	99.8993	18,010,875	0.0951	1,048,800	0.0056

4.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920,132,115	99.9299	12,242,075	0.0647	1,025,700	0.0054

5.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920,132,115	99.9299	12,242,075	0.0647	1,025,700	0.0054

6.议案名称：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920,132,115	99.9299	12,242,075	0.0647	1,025,700	0.0054

7.00.关于对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香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联通红筹公司"）年度股东大会"渗透投票"的议案

7.01. 议案名称：关于联通红筹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事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921,122,115	99.9352	12,272,075	0.0647	5,700	0.0001

7.02.议案名称：关于联通红筹公司股东大会重选董事及授权董事会厘定董事酬金事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260,168,046	96.4442	670,978,142	3.5439	2,253,702	0.0119

7.03.议案名称：关于联通红筹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其董事会在有关期间内，在香港联合交易所及/或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认可的其他证券交易所，按一切适用法律购买联通红筹公司股份的事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917,155,315	99.9142	16,215,075	0.0856	29,500	0.0002

7.04.议案名称：关于联通红筹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其董事会于有关期间内行使配发、发行及处理联通红筹公司额外股份的权力的事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244,109,567	96.3594	689,284,623	3.6405	5,700	0.0001

8.议案名称：关于回购注销首期限制性股票计划部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917,947,115	99.9184	15,447,075	0.0815	5,700	0.0001

9.议案名称：关于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与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7,322,028,761	99.9952	823,701	0.0047	5,700	0.0001

10.00.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联通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科创板上市的相关议案

10.01.议案名称：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联通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科创板上市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931,033,789	99.9875	2,360,401	0.0124	5,700	0.0001

10.02.议案名称：关于《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联通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科创板上市的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931,033,889	99.9875	2,360,401	0.0124	5,600	0.0001

10.03.议案名称：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联通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符合《上市公司分拆规则(试行)》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931,033,889	99.9875	2,360,401	0.0124	5,600	0.0001

10.04.议案名称：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联通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931,033,889	99.9875	2,360,401	0.0124	5,600	0.0001

10.05.议案名称：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上市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931,033,889	99.9875	2,360,401	0.0124	5,600	0.0001

10.06议案名称：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联通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创板上市有利于维护股东和债权人合法权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931,033,889	99.9875	2,360,401	0.0124	5,600	0.0001

10.07.议案名称：关于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保持独立性及持续经营能力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931,033,889	99.9875	2,360,401	0.0124	5,600	0.0001

10.08.议案名称：关于联通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具备相应的规范运作能力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931,033,889	99.9875	2,360,401	0.0124	5,600	0.0001

10.09.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联通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931,033,889	99.9875	2,360,401	0.0124	5,600	0.0001

10.10.议案名称：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联通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创板上市的背景、目的、商业合理性、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931,033,889	99.9875	2,360,401	0.0124	5,600	0.0001

1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相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330,203,613	96.8141	601,136,676	3.1750	2,059,601	0.0109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2022年度末期利润分配的议案	2,731,806,654	99.9668	904,001	0.0331	3,600	0.0001
3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713,654,580	99.3025	18,010,875	0.6591	1,048,800	0.0384
6	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2,719,446,480	99.5145	12,242,075	0.4480	1,025,700	0.0375
8	关于回购注销首期限制性股票计划部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717,261,480	99.4345	15,447,075	0.5653	5,700	0.0002
9	关于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与深圳市腾讯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	2,731,884,854	99.9696	823,701	0.0302	5,700	0.0002
10.01	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联通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科创板上市的议案	2,730,348,154	99.9134	2,360,401	0.0864	5,700	0.0002
10.02	关于《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联通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至科创板上市的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2,730,348,254	99.9134	2,360,401	0.0864	5,600	0.0002
10.03	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联通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符合《上市公司分拆规则(试行)》的议案	2,730,348,254	99.9134	2,360,401	0.0864	5,600	0.0002
10.04	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联通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2,730,348,254	99.9134	2,360,401	0.0864	5,600	0.0002
10.05	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上市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备性、合规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说明的议案	2,730,348,254	99.9134	2,360,401	0.0864	5,600	0.0002
10.06	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联通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创板上市有利于维护股东和债权人合法权益的议案	2,730,348,254	99.9134	2,360,401	0.0864	5,600	0.0002
10.07	关于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保持独立性及持续经营能力的议案	2,730,348,254	99.9134	2,360,401	0.0864	5,600	0.0002
10.08	关于联通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具备相应的规范运作能力的议案	2,730,348,254	99.9134	2,360,401	0.0864	5,600	0.0002
10.0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联通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2,730,348,254	99.9134	2,360,401	0.0864	5,600	0.0002
10.10	关于分拆所属子公司联通智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创板上市的背景、目的、商业合理性、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2,730,348,254	99.9134	2,360,401	0.0864	5,600	0.0002
1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相关事项的议案	2,129,517,978	77.9268	601,136,676	21.9978	2,059,601	0.0754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按照有关"渗透投票"的规定，有关本公司通过中国联通(BVI)有限公司参加联通红筹公司股东周年大会投票表决事项，表决结果待联通红筹公司召开股东周年大会后及时发布。

2.本公司2022年度末期利润分配的实施方案，将另行公告。

3.议案9为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为：深圳市腾讯信达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 议案8、议案10.01、议案10.02、议案10.03、议案10.04、议案10.05、议案10.06、议案10.07、议案10.08、议案10.09、议案10.10、议案11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其中，议案10.01、议案10.02、议案10.03、议案10.04、议案10.05、议案10.06、议案10.07、议案10.08、议案10.09、议案10.10经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

律师：田君、刘向育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600050　证券简称：中国联通　公告编号：2023-029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16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首期限制性股票计划部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据此，公司决定按照授予价格3.79元/股回购注销33名因个人业绩原因未达到解锁条件的合计389,325股限制性股票；同意公司按照授予价格3.79元/股回购注销1名因离职等原因不属于激励范围的激励对象持有的尚未解锁的30,000股限制性股票；同意公司按照授予价格加上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存款基准利率计算的利息（合计4.21元/股）回购注销1名因死亡等原因不属于激励范围的激励对象持有的尚未解锁的24,600股限制性股票。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后，公司注册资本预计将由31,804,436,237元减少443,925元至31,803,992,312元。

二、需债权人知悉的信息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逾期未向公司申报债权，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债权人可采用信函方式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 申报时间：

2023年5月17日至2023年6月30日。申报日以寄出日为准。

2.联系方式：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1 号中国联通大厦董事会办公室收

邮政编码：100033

电话：010-66259179

特此公告。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375　证券简称：汉马科技　编号：临2023-050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二次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3年5月16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二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3】0538号)（以下简称"《问询函》"）。现将《问询函》全文公告如下：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5月16日，你公司回复我部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经事后审核，回复中关于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应收账款、资产减值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仍需进一步明确。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1.1条的规定，请你公司进一步补充披露下述信息。

一、问询函回复显示，公司将与关联方吉利四川商用车有限公司拟进行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作为证明存在持续经营能力的重要依据。同日公司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中显示，本次交易为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提示了与交易相关的审批风险、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请公司：（1）结合本次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过程中的关键时间点、参与筹划人、内部审议程序等，说明本次交易是否专为应对前期问询函而筹划；（2）进一步说明若本次交易未能完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请公司年审会计师：（1）明确说明知悉上述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的具体时间、阶段、参与程度；（2）2022年度审计意见出具时是否已考虑相关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若是，是否关注本次交易存在的相关风险，出具的审计意见是否审慎。

二、问询函回复显示，近三年公司对85家客户单项计提了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绝大多数欠款的信用账期为60-90天，但计提时的账龄已远超信用账期。同时，对于如广州市深马汽车贸易有限公司等多家欠款方，在单项计提坏账后，仍产生相关交易。

请公司：（1）逐项列示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出现减值迹象的具体时点及判断依据，说明在信用账期截止时公司是否采取相关催收措施及催收效果，前期是否存在坏账计提不充分的情形；（2）说明在对相关欠款方已单项计提坏账后，仍持续产生交易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

三、问询函回复显示，公司本年度对无形资产减值测试采取收益法进行评估，对于固定资产的减值选取重置成本法评估。

请公司：（1）补充披露无形资产按收益法评估、固定资产按重置成本法评估的具体过程及相关参数，评估机构名称、评估机构是否已根据《证券服务机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备案管理规定》进行相关备案；（2）补充披露近三年无形资产、固定资产的评估方法及重大参数的变化情况，说明本期选取的评估方法与前期是否一致，是否存在利用评估方法选取以降低相关资产减值金额的情形。

四、问询函回复显示，在建工程中的上海索达发动机建设项目存在建设迟缓，2022年未发生新增投入。同时，公司表示在建工程项目是新产品能顺利投放市场的重要支撑，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请公司：（1）补充披露上海索达发动机建设项目的立项时间、立项背景、建设停滞的起止日期、具体建设情况、后续预计投入情况、预计转固时间等；（2）结合对以上项目减值准备测试的具体评估过程、重要参数等，进一步说明未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

五、问询函回复显示，公司将本年度为相关客户提供回购担保的预计负债由0元更正为89.14万元，主要根据近五年垫款发生率1.37%进行测算。但2022年当年发生垫款的占比为24.04%，而2018-2021年占比均不超过0.8%。

请公司：（1）补充披露2022年发生垫款比例大幅增加的直接原因；（2）说明在2022年占比较2018-2021年差异极大的情况下，仍选取近五年平均垫款发生率作为预计负债计提依据的合理性，相关预计负债的计提是否充分。

请公司年审会计师对上述问题逐项核查，详细说明在核查过程中执行的相关程序，并发表明确意见。

针对前述问题，公司依据《格式准则第2号》等规定要求，认为不适用或因特殊原因确实不便披露的，应当说明无法披露的原因。请公司收到本函后立即对外披露，并于10个交易日内，就上述事项书面回复我部，同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积极组织相关各方做好《问询函》回复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7日

证券代码：605289　证券简称：罗曼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8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24日(星期三) 下午 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和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3年5月17日(星期三) 至5月23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manager@luoman.com.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4月26日发布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3年5月24日下午15:00-16:00举行2022年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录播和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24日下午 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录播和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孙凯君女士

董事、副总经理：王聚先生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张晨女士

董事、董事会秘书：刘锋女士

独立董事：原清海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3年5月24日下午 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3年5月17日(星期三) 至5月23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manager@luoman.com.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刘锋

电话：021-65031217-222

邮箱：IRmanager@luoman.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5月17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中金财富证券为旗下部分ETF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根据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财富证券"）签署的代理协议，本公司决定自2023年5月17日起，新增中金财富证券为以下ETF一级交易商（即申购赎回业务代办证券公司），投资者自2023年5月17日起可在该一级交易商办理以下ETF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该一级交易商的规定为准。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场内简称	扩位简称
1	159605	广发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3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中概互联ETF	-
2	159608	广发中证稀有金属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稀有金属ETF	-
3	159611	广发中证全指电力公用事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电力ETF	-
4	159755	广发国证新能源车电池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电池ETF	-
5	159801	广发国证半导体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芯片ETF龙头	-
6	159907	广发中小企业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小300ETF	-
7	159936	广发中证全指可选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可选消费ETF	-
8	159938	广发中证全指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医药卫生ETF	-
9	159939	广发中证全指信息技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信息技术ETF	-
10	159940	广发中证全指金融地产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金融地产ETF	-
11	159944	广发中证全指原材料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材料ETF	-
12	159945	广发中证全指能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能源ETF基金	-
13	159952	广发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创业板ETF广发	-
14	510360	广发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广发300	沪深300ETF基金
15	510510	广发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广发500	中证500ETF基金
16	512580	广发中证环保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碳中和	碳中和龙头ETF
17	512680	广发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军工基金	军工ETF龙头
18	512910	广发中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0ETF	中证100ETF
19	512980	广发中证传媒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传媒ETF	传媒ETF
20	513120	广发中证香港创新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HK创新药	港股创新药ETF
21	513380	广发恒生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科技恒生	恒生科技ETF指数
22	515120	广发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创新药	创新药ETF
23	515600	广发中证央企创新驱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央企创新	央企创新ETF
24	516970	广发中证基建工程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建50	基建50ETF
25	517350	广发中证沪港深科技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中概科技	中概科技ETF
26	518600	广发上海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上海金	上海金ETF
27	560010	广发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000基金	中证1000ETF指数
28	560550	广发中证上海环交所碳中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碳中和指	碳中和ETF环交所
29	560680	广发中证主要消费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龙头消费	消费ETF龙头
30	560880	广发中证全指家用电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家电基金	家电ETF龙头
31	560980	广发中证光伏龙头3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光伏30	光伏30ETF
32	588060	广发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上证科创	科创50ETF龙头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32、400-600-8008

网址：www.china-invs.cn

（2）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105828、020-83936999

网址：www.gf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5月17日

证券代码：688333　证券简称：铂力特　公告编号：2023-021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申请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意见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16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意见的通知》，具体意见如下：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本所将在履行相关程序并收到你公司申请文件后提交中国证监会注册。"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安铂力特增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6日

证券代码：002973　证券简称：侨银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6

债券代码：128138　债券简称：侨银转债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财务数据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处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审核环节。

鉴于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披露了《2022年年度报告》，公司按照审核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的财务数据等内容进行了更新，现根据相关规定对修订后的文件进行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做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上述事项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17日